

大姚县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的有关规定，现将“大姚县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予以第一次公告，以听取社会各界对“大姚县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告内容如下：

一、拟建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大姚县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
- 2、建设性质：新建。
- 3、建设地点：大姚县金碧镇邓家冲（大姚县垃圾填埋场旁），地理坐标为东经 101.300821274°，北纬 25.680574491°，紧邻国道（G227）张掖-孟连线，距大姚县政府所在地直线距离约 5.6km。
- 4、项目占地：项目规划用地 10.5 亩（7000.00m²），属大姚县垃圾填埋场已征用土地。
- 5、项目代码：2019-532326-42-03-040614。
- 6、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设计日处理生活垃圾量近期为 100t/d，远期为 200t/d，平均年处理生活垃圾 4 万 t，年生产有机肥 6000t；新建钢结构生产生产厂房 1905.00m²、两层砖混结构生活及办公房 551.6m²、配套建设供排水系统、供电系统、消防系统、大门、道路、停车场、环保及绿化等

附属工程，购置及安装相应的配套设施设备 200 台（套）。

7、项目投资及工期安排：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9000.00 万元，计划工期 12 个月（其中施工期 9 个月），计划 2020 年 8 月底完成。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大姚中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大姚县金碧镇咪依噜大街（咪依噜酒店内）

联系人：卢总；张总

联系电话：13738778893；13806519217

电子邮箱：759606998@qq.com；812764983@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云南蓝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3759570323

电子邮箱：492008908@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一）工作程序

1、准备调研阶段：研究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标准文件、与建设项目有关的技术文件和其他文件，进行初步的环境现状调查和初步工程分析，从而识别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因素、明确评价重点，最后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范围和评价工作等级。

2、分析评价阶段：做进一步的工程分析，进行充分的环境现状调查、监测并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环境影响预测，开展公众参与调查，提出减少或避免环境影响的预防控制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

3、撰写编制阶段：汇总、分析第二阶段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确定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给出评价结论和提出进一步的减缓环境影响的建议，最终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

（二）工作内容

1、工程分析：对工程建设内容进行分析，重点进行施工期和运营期污染物产排污分析。并进行与相关规划、政策和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2、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对项目所在区域的自然环境状况状况进行调查，收集项目区相关资料。

3、环境影响预测分析：重点针对本项目建设施工期和运行期的水环境影响、大气环境影响、声环境影响、固体废弃物影响、生态影响、土壤以及经济社会影响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

4、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拟建项目可能带来的不利环境影响，在工程可研拟定的环境保护措施基础上，补充完善减缓或消除这些不利影响的工程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

5、公众参与：重点针对项目区周边公众、企事业单位，以及相关政府机构、社会团体等相关组织开展公众意见征询，同时，在相关媒体进行项目信息公示，开展一定范围的专家咨询、公众座谈等，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6、环境管理：提出建设项目实施的环境管理计划与监测计划，确保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7、编制报告书：对环境影响评价结果进行归纳、总结和提炼，形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五、公众意见表获取方式

1、通过电话或邮件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联系人获取；

2、通过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的网络连接方式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网址：

http://www.ep-home.com/forum.php?mod=forumdisplay&fid=83&tdsourcetag=s_pcqq_aiomsg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本项目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以充分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非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次征求范围内，征求意见的主要内容如下：

- 1、您对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及周边环境现状的看法和建议；
- 2、您对拟建项目所在区域目前垃圾收集、处理状况的满意程度；
- 3、您认为项目建设对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
- 4、您认为本项目建设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及您最关心的环境问题；
- 5、针对您最关心的环境问题提出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合理化建议；
- 6、您对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其他建议和想法；
- 7、您对于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如果反对，请提出反对的主要理由。

七、公示有效期及公众意见反馈方式

本次公示有效期限为：2019年7月15日~2019年7月31日。

公示期间，公众如有意见，可通过电话、信函、邮件等方式向工程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获取并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或网上下载并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以书面形式反馈公众意见，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并附联系电话，单位须加盖公章并附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特此公示。

大姚中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15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大姚县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 目环境影响 和环境保护 措施有关的 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 《环境影响 评价公众参 与办法》规 定，涉及征 地拆迁、财 产、就业等 与项目环评 无关的意见 或者诉求不 属于项目环 评公参内 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机密、商业机密、个人隐私等内容， 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云南省 县(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小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云南省 县(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小组(小区)
注: 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 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具体信息	